

项目业主采购需求书编制建议

说明：1. 本文件仅供参考。项目业主应根据法律法规的规定、中介服务的行业管理规定和项目实际情况拟定采购需求。

2. 项目业主应详细列出采购需求的各项内容，使中介服务机构全面、准确理解采购需求、计算投报价格和提出响应方案。

3. 本文件仅适用于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方案择优选取”方式。

	类别	建议
1	名称	东莞市麻涌镇道路及水利设施防洪排涝改造工程—古梅北路改造部分高压线迁改可研及设计评审服务
2	项目业主情况	项目业主名称：东莞市麻涌镇水务工程运营中心 联系地址：东莞市麻涌镇麻涌大道 333 号南丫水闸 联系电话：0769-88282805 联系人：张工
3	中介服务名称	可研编制服务及工程设计。
4	对中介服务机构 的资质要求	1. 中介服务机构资质要求：具备工程设计电力（送电、变电工程）专业乙级及以上资质。 2. 需要回避的机构：无

		3. 根据项目实际需要的其他要求：报名机构在采购公告规定的报名登陆中介超市报价及上传响应方案。
5	服务内容和 服务要求	服务包括但不限于：依据行业主管部门相关要求，对本项目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开展第三方评审工作及设计评审工作，并做形成第三方评审报告。 相关要求：成果文件需满足《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电力设施迁改管理实施细则》等现行相关标准、规范等的要求。
6	合同履行地点 和方式	1. 提供服务的时间：中标通知书签发至项目施工招标完成。地点：东莞市麻涌镇。 2. 提供服务的地点。包括：中介服务机构派员驻点服务、在中介服务机构办公场所提供服务等。
7	公开选取方式 和计价标准	1. 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 2. 报价方式：报下浮率，下浮：50%-55%。 3. 计价标准：本项目暂定总投资约为 386 万元，收费参考国家计委“2023 年广东省建设工程标准定额站及广东省电力建设定额站发布的《关于印发〈广东省电力设施迁改工程建设其他费用计价导则（2022）〉的通知》

		(粤标定函〔2023〕18号)、《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2002年修订本)、《国家计委关于印发建设项目前期工作咨询收费暂行规定的通知(计价格[1999]1283号)》进行计费并按报价下浮率进行下浮。
8	服务时间	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盖公章后生效。本项目服务期为90个日历天,自合同生效之日起开始计算。
9	验收	1. 验收时间: 服务完成后验收。 2. 验收程序: 双方共同验收。 3. 验收标准: 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其他标准等。 4.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 验收不合格的判定标准、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整改、重新制作、不再履行合同、解除合同、支付违约金、赔偿采购人损失、依法宣告合同无效、依法撤销合同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以及项目实际情况确定。
10	结算方式	分期付款: 第一期服务费: 财政分局出具预算评审意见书后,支付合同费用的80%; 第二期服务费: 工程竣工验收结算后支付合

		同费用的 20%。
11	违约责任	当事人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 当事人一方未按照约定支付合同款的，对方可以要求其支付合同款。 当事人可以约定一方违约时应当根据违约情况向对方支付一定数额的违约金，也可以约定因违约产生的损失赔偿额的计算方法。 当事人就迟延履行约定违约金的，违约方支付违约金后，还应当履行债务。
12	补充合同和 解决争议方式	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 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或仲裁的方式解决。
13	备注	1. 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使用有关“合同范本”；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



	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 2. 合同的实质性内容，应当与采购公告、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履行地点和方式、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即表格中的序号 1-10）。 3. 合同的变更、终止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
--	---